

檔 號：111/080406/1/

保存年限：10年

便簽 日期：111年8月12日
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學術組擬辦：

一、本文公告於電子佈告欄、研發處電子報、學校及研發處
首頁最新消息。另以電子郵件轉知全校教師。

二、國科會「補助國內舉辦學術研討會」第2期申請案自9月1
日起受理申請，校內受理截止期限至9月29日止。請有意申請
者須於校內截止期限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俾利本組彙送科
技部申請。

三、欲申請者請須於校內截止日期(9月29日)前完成線上申請
作業，線上傳送後請通知本組(校內分機550#301蕭小姐)，俾
利本組彙送國科會。

四、陳閱後文存。

會辦單位：

第二層 決行		
承辦單位	會辦單位	決行
<div data-bbox="309 1422 562 1474" data-label="Text"> <p>行政組 蕭月仙 0812 1408</p> </div>		

裝

訂

線

教授 蔣恩沛 0815
兼 組長 1559

代為決行
教授 宋振銘 0815
兼 研究發展處長 1604

教授 宋振銘 0815
兼 研究發展處長 1604

國立中興大學



研究發展處

1110015564

第 1 頁 共 1 頁

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- 第1頁/共3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
106號

聯絡人：孫小于 科員
電話：02-2737-7131
傳真：02-2737-7951
電子信箱：hysun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科會科字第11100517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「補助國內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」111年第二期申請案自111年9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受理線上申請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補助111年第二期作業期程如下：

(一)受理申請日期：111年9月1日（週四）起至111年9月30日（週五）止，以申請機構線上系統彙送本會時間為憑。申請機構編制內之在職專任教學、研究或技術人員（以下簡稱會議主辦人），經申請機構提出申請，並應先於本會網站首頁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請並繳



交送出，再由申請機構審核通過相關資格與文件後彙整送出，毋須備函，申請機構得依作業需求於線上系統自行設定提前截止時間。

(二)申請案件之會議舉辦日期：須為111年10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間舉辦之研討會；獲本會核定補助之案件以結案時歸墊方式補助，所需費用由申請機構先行墊付，毋須俟公告審查結果後始得舉辦研討會。

(三)審查結果預定公告日期：111年12月1日（週四）。

二、申請本補助案注意事項如下：



(一)為鼓勵與國際學術組織聯合舉辦大型國際學術會議，申請時請詳填外籍專家學者人數及國家數，且至少應有二個以上國家或地區（不含中國大陸、香港及澳門等地區）之外籍專家學者來臺參與研討會，俾利審查；但申請舉辦之研討會如以視訊或其他數位科技為之，其參加人員（含外籍專家學者）以上述科技方式參與會議者，視為親自出席會議，補助項目請整體考量實體或視訊等會議形式之需求。

(二)本項補助鼓勵女性科研人員出席及對幼兒的照顧，補助項目得依實際需要提供托兒服務經費。

(三)申請案經審查未獲補助者，不得提出申覆，其餘規定請參考本補助作業要點。

三、本補助案之作業要點及相關資訊，請至本會科教國合處網頁查詢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sci/ch/detail/1360c09c-0890-47ae-9275-cecefe5a3167>）。

四、本補助案聯絡資訊：

(一)補助作業要點相關規定如有疑義，請洽本會科教國合處承辦人孫小于科員，Email：hysun@nstc.gov.tw。

(二)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請系統操作如有疑義，請洽本

會資訊室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 010 050（02）2727



頁訊各服尋錄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(02)2737-
7590、(02)2737-7591、(02)2737-7592。

線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自然處、工程處、生科處、人文處、科教國合處

H1/08/11
15:39:48

主任委員吳政忠